



修读常见问题解答

（一）教学基本安排篇

1. 我校本科学习时间最长为多少年？

目前，我校本科学生均实行弹性学制，即：基本学制为四年，最多可以延长至六年（含休学及保留学籍时间）。

2. 我校本科学期是如何安排的？

2011级本科学生实行两学期加暑期学校模式，每一个学年包括秋季学期（18周）、春季学期（18周）、暑期学期（4周）。

3. 我校各专业本科教学主要设置了哪些类别的课程？

2011级本科实行“四大模块”的课程结构体系，具体为（1）通识教育课程（通识教育基础课+通识教育核心课）；（2）大学科基础课；（3）专业主修课（专业必修课+实践环节）；（4）自由选修课程（新生研讨课+本专业方向课或跨专业选修课+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其他类课程），其中本专业方向课或跨专业选修课程模块按照课程性质分为经济类、管理类、文法类、信工类、数统（理）类、跨学科类等六个方向模块。

4. 学校如何安排学生的学习进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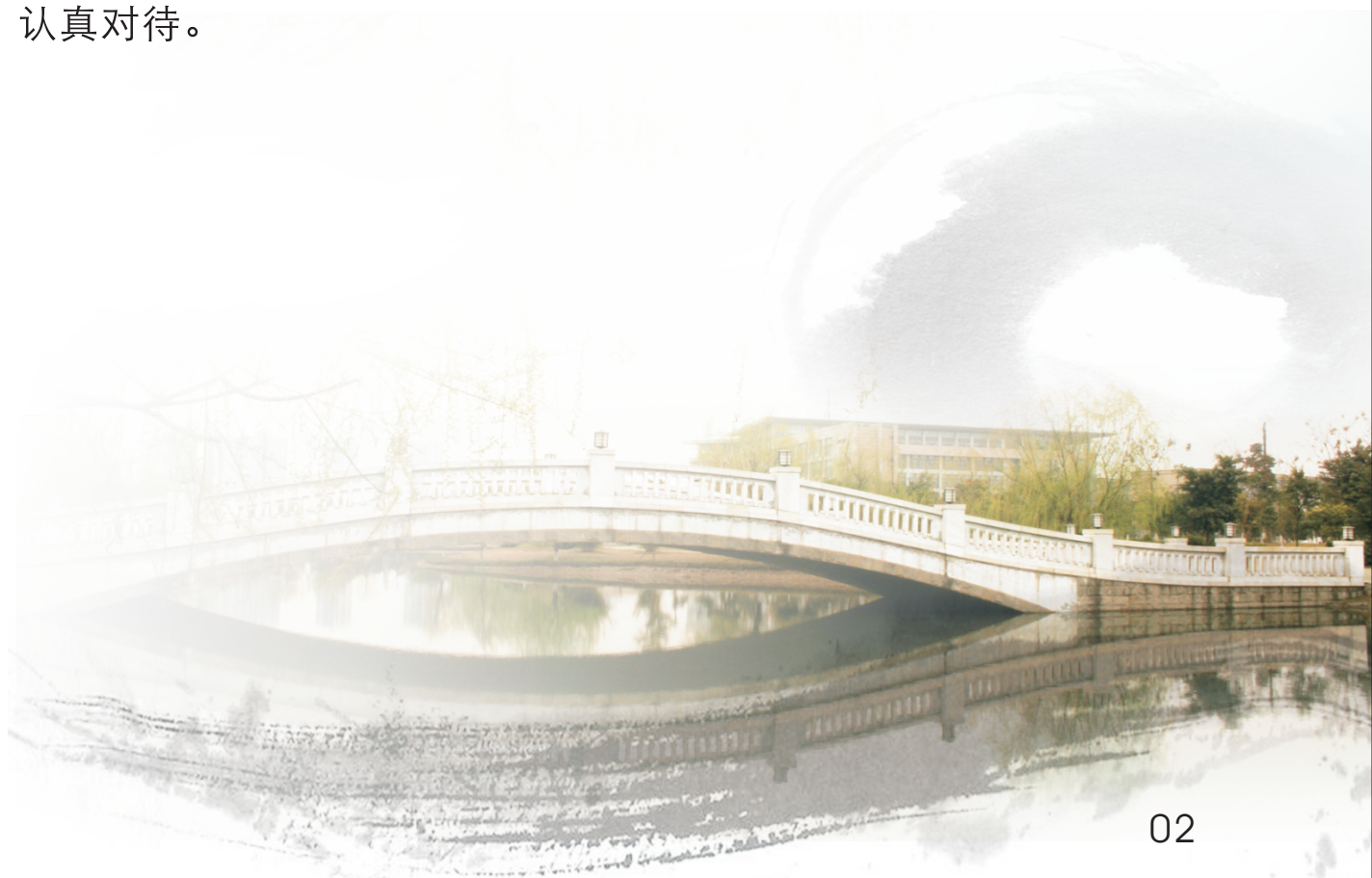
学校本科学生设置的教学计划，总体上遵循先通识基础教育后学科基础教育、先学科基础教育后专业教育、理论学习与实践教学相结合的原则安排学习进程，最后一个春季学期原则上不再安排课堂教学课程，主要进行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写作。

5.课程考试不及格应如何处理？

学校对学生考核不及格的课程，可通过补考或再次注册修读的办法办理。必修课考核不合格，均会在下一学期开学第1月内安排组织补考，补考限一次。补考不及格者，就需要再次注册修读该门课程的学分。选修课不安排补考，同学们可以重新注册学习，也可以另选其他课程修读。

第二专业与双学位课程考核不合格，学校不安排补考，学生需重新注册并参加课程考核。对重新注册学习的课程，学生需按学分另行缴纳学费。

温馨提示：任课教师将提前告知你平时成绩与期末考试成绩的比重。考试挂科会影响奖学金和各种评优等，各位同学一定要认真对待。





（二）修读基本要求篇

1.学校对本科生学分修读的要求是什么？

我校的本科培养方案中明确提出各专业学生取得毕业资格的学分要求：一是总学分要求；二是各课程模块和学分模块规定必须达到的学分要求。

各专业本科生毕业原则上须取得的总学分数不低于172+（4）学分（不同专业学分要求有所不同，详见各专业培养方案），其中，括号内4个学分是我校第二课堂（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及文化素质学校组织开展的素质拓展活动）学



分，学生须同时完成这4个学分才能毕业（具体要求咨询学生工作部（处）和校团委）。

2.本科生达到什么条件可授予学士学位？

本科学生只有在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学分，平均学分绩点达到1.5及以上，大学外语综合成绩达到60分及以上（英语专业须英语专业四级成绩合格），在校期间未受到留校察看处分，或受记过处分后个人表现良好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同意，才能取得学士学位。

3.本科学生在什么情况下将受到学业警示？

学生注册课程不及格学分累计达到10学分，未达16学分（不含补考及再次修读后合格课程学分，不含自由选修课程学

分），将受到学业警示。

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数累计超过16学分，未达22学分（不含22学分），学校将会要求学生试读一年。学生在试读期间主要完成不及格课程的注册及再次修读。学生的累计不及格学分达到及超过22学分，将会被要求退学。

4.学校对学生遵守教学纪律有哪些基本要求？

任何一门课程，学生因病、因事缺课达到1/3，不能参加该门课程的考试，必修课程必须重新注册学习，选修课程可重新注册学习或选择其他课程注册学习。

考试作弊、旷考、擅自不交卷以及无故旷课达到该门课程教学时数的1/3者，除课程成绩记作零分，必修课程必须重新注册学习，选修课程可重新注册学习或选择其他课程注册学习外，还将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学生不假两周未到校参加教学活动者，作自动退学处理。

在考试中第二次作弊者、使用通讯工具作弊者、代考作弊中代考者及被代考者均给予开除学籍的处分；有其它作弊情况的，视情节轻重，给予留校察看一年至开除学籍的处分。

温馨提示：为了保证广大同学健康成才，学校对考试作弊的行为一向坚持严肃处理。在此郑重告诫各位同学，千万不要作弊，否则会被取消获得学位的资格。



(三) 创新人才培养篇

1. 进入光华创新人才实验班学习的基本条件有哪些？

2008年我校启动国家级“经济管理复合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设立“光华创新人才实验班”。分别为金融学院的“金融与理财实验班”、统计学院的“金融统计与风险管理实验班”、工商管理学院的“金融服务与管理实验班”、经济信息工程学院的“金融智能与信息管理实验班”。

学生完成一年级课程学习，且已通过原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第一学年全部课程考核，平均学分绩点在3.0及以上，外语平均成绩和数学平均成绩均在80分及以上，且未受过任何违纪处分，可以申请转入光华实验班学习。



2. 如何才能申请转专业？

学生完成一年级课程学习，且已通过原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第一学年全部课程考核，平均学分绩点在2.5及以上，且未受过任何违纪处分，可以申请在校内转专业。

温馨提示：各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的条件要求略有不同，有转入意向的同学可以参考以前各学院的要求提前准备。

3. 如何才能选修双学位？

本科二年级学生政治思想表现好，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

分；学有余力，主修课程成绩合格，已修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在2.5及以上者可自愿报名参加双学位班的学习。

4.如何才能申请第二专业？

第二专业可在学校开出的所有专业中由学生报名修学，同学们学有余力，主修课程成绩合格，均可修读第二专业。

5.我校学生能否有机会本硕连读？

有。前三年德智体全面发展，成绩优秀的同学都可自愿提出申请，经学院综合考察后推荐参加学校组织的免试研究生推荐考试，取得免试资格的学生可直读本校的硕士，也可交流至校外攻读硕士学位。

6.我校学生有无机会参与国际交流？

有。目前学校与北美、欧洲、澳洲的一些大学以及香港浸会大学、岭南大学等均有交流学生的项目。





（四）常见问题篇

1.忘记教务系统密码，该如何取回？

学生进校时由教务处统一为同学分配教务系统的登录账号和密码。教务系统和同学大学四年学习生活息息相关，因此请妥善保管自己的密码。密码可以在系统的个人信息中修改。

为了保护同学个人隐私，教务处不针对同学邮件、电话或是留言查询教务系统密码。如果密码忘记，请到所在学院的教学秘书处查询。

2.如果课程的考试时间冲突，该如何处理？

如果重修课程的考试时间与该学期课程考试时间冲突，可向学院申请办理重修课程的缓考。缓考课程的考试随下学期补考一并进行。



3.教务系统是如何显示考试成绩的？

同学在校学习期间的每次考试成绩学校都将如实记录，但打印成绩单，只显示最高一次成绩。如果是重新注册学习通过考试，该门课程会用“*”标明。

4.是否能查询其他老师上课课表？

可以。但是只能按专业查询课表。

5.外语四、六级等级考试证书丢失怎么办？

外语四、六级等级考试证书不能够补办。如果证书遗失，可到教务处考试科办理成绩分数证明。

6.请问计算机等级考试什么时候可以报名？毕业要求过几级？

计算机等级考试不在毕业要求范围内，目前报名事宜请向经济信息工程学院咨询。

7.在申请双学位时专业报错了，有办法更改吗？

可以更改。在第5学期初双学位报名注册期间，可以在网上自行注册和更改希望学习的专业。

8.双学位其他省市承认吗？

我校授予的双学位都是报省学位办到国务院学位办注册的，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9.双学位课程考试没通过能否申请补考，具体应该怎么办。

双学位考试没通过不能补考，可以重新注册学习。在重修选课期间通过网上选课注册其他专业相同性质和学分的该门课程（可以是其他专业、年级的课程），同时向所在学院提交特殊课程注册表，标明是双学位课程重修。考试取得成绩后，教务处根据学院上报的数据统一更改为双学位成绩。（也可以直接到双学位承办学院注册下个年级相同的双学位课程，考试合格后即可。）

10.在哪里可以查看四年的教学计划？

入校时学校会给每位同学发一本《本科生修读计划》，其中对四年的教学计划都有详细的安排。

11.在哪里可以开具在读证明？

开具中文在读证明：自行先到教务处主页“表格下载”专区



“学生相关”中下载并填好在读证明格式，打印出来到教务处办公室盖章即可。

开具中英文在读证明：需到教务处考试科办公室办理。

12.到哪里可以开英文成绩单？

开中文成绩单：教务处办理时间为每个工作日13:30-15:30，其它时间可到所在学院打印并盖学院公章后再到教务处考试科加盖教务处公章。

开中英文成绩单：需到教务处考试科办理中文成绩单翻译。

13.请问上哪可以查询成绩的年级排名？

可以到本人班主任处查看年级排名。

温馨提示：如碰到与教学相关的事务，可先向学院教学秘书咨询，有相当一部分事务在教学秘书那里就可以解决，如果不能解决，教学秘书会让同学到教务处来处理。

同学们进入大学学习应该主动培养自主学习意识与能力，大家应该管理好教务管理系统中自己的个人帐户，随时了解本人的学习状况、安排好自身的学习进程。欢迎大家经常访问教务处主页以及时获取相关政策信息，通过教务处主页的留言板和我们沟通，也是一种快捷而便利的方式。

注：具体学习要求请以《西南财经大学学生手册》相关规定为准。